

人
如何能
重生
呢？

查克史密斯著

文中的聖經經文都是出自中文聖經和合本。

版權所有。未經今日靈糧出版事工的書面許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或抄襲本書的任何部分。

人如何能重生呢？

查克史密斯著

在黑暗的籠罩下，有一個人偷偷的來見拿撒勒人耶穌。他是一位猶太人的官，爲什麼他要等到天色變暗才來呢，因爲他心裡有一個困惑他許久又必須得到答案的問題，但是他又不想讓其他人聽到。尼哥底母已經在暗地裡觀察耶穌好一段時間了，他看見耶穌行了一件又一件的神跡。他心裡知道若不是有神的同在，沒有人可以行這些事。

今天，機會終於來了，因爲耶穌獨自一個人在那裡，他的難題終於可以得到解答了。

“拉比，”尼哥底母說，“我們知道你是由 神那裡來作師傅的。因爲你所行的 神跡，若沒有 神同在，無人能行。”

耶穌知道尼哥底母的真正用意，所以祂用祂一貫開門見山的態度回答說，“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 神的國。”

尼哥底母自然地追問說，“那是什麼意思？‘重生’是怎麼一回事？”

這是自古以來人類一直存在的疑問，當他們思想到耶穌在約翰福音 3:3 所作的宣告時，他們都不禁要問，“‘重生’究竟是什麼意思？”

是這樣的，神在一開始創造的人是有靈、魂、體三個部分的。人的魂是被他的靈所掌管的，而當人的靈在掌權的時候，人就能與神有和諧美好的交通。

相對的來說，植物的生命是單方面的。它隻有一個屬物質的驅殼，大部分的植物隻是從泥土與環境吸取養分。隻有少部分的植物，如捕蠅草之類的，是藉著吃蟲子來維持生命的。植物的根部把它們穩穩地固定在地裡，而所有的繁殖功能都是藉著記錄在種子裡的基因密碼發展出來的。

動物的生命卻有兩部分，就是驅體和意識。動物以植物或其他動物爲糧食，並且有某種程度的活動範圍。跟植物相同的是，它們的繁殖功能也是記錄在卵子中的基因密碼裡，一般來說，是由雄性生物使它受孕。

但是因爲動物擁有意識和更大的活動範圍，所以它比植物優秀。

可是當神創造人的時候，祂把人造成一個有三度層面的活物，他有：靈、魂（或意識）、體三部分。人擁有的靈使他遠遠超過動物界其他的成員，因爲他能與神交通。

耶穌說，神是個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約翰福音 4：24）所以，起初神創造人的時候，祂賜給他靈、魂、體，使他能與神交通。

在創世記 3：8 裡有這麼一句美好的經文，“天起了涼風，耶和華 神在園中行走。那人和他妻子聽見 神的聲音。”因爲那時人裡面有靈，所以他能過一個與 神相交的生活。可

是，當人裡面的靈死去，他就活在一個跟野獸同等的水平裡。他所關心所想的主要是他身體上的需求和欲望。

人裡頭的靈死去，是因為人所犯的罪。

起初 神創造的人是生活在一個最理想、最完美的環境中。神賜給他有強壯、健康的身體，不帶任何一點缺憾。他的靈是活的，所以 神與他之間能自由的溝通與交流。但是有一個難題來了。

人與 神交通，是不是因為他愛 神呢？

或者，人繼續與 神交通，是因為他別無選擇呢？

爲了讓人的真意顯露出來， 神把一棵極富吸引力的果樹放在伊甸園中間。上面長的是禁果，果子帶著靈性死亡的警告。現在，人必須作出一個決定：他是要繼續保持與 神之間的美好關係呢，還是要先滿足自己肉身的欲望，即使那會導致他與 神隔離，也再所不惜？

令人遺憾的是，始祖亞當選擇滿足他肉體的情欲，吃了禁果。結果他的靈就死亡了。從那個時候開始，人變成了隻有兩層的活物：體（物質）、和魂（意識）。

所以耶穌告訴尼哥底母他必須要重生（約翰福音 3：7）。

我們必須從靈裡生出來。我們本來都是從肉身生的，並且與神隔絕。若是要得著與 神同行的福樂，我們就必須從靈裡重生。在亞當的靈死去以後，他才發現他無法藉著好行爲、宗教儀式、或遵守規條誠律來補救。

也許我們會嘗試去做好，但是我們所做的卻永遠不能達到完美的標準和境界。

耶穌繼續對尼哥底母說，“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 神的國。”（約翰福音 3：3）。

屬血氣的人不能領會屬靈的事，因為那是超出了他的能力範圍。使徒保羅寫信給哥林多的信徒說，“除了在人裡頭的靈，誰知道人的事。像這樣，除了 神的靈，也沒有人知道 神的事。我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 神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 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並且我們講說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 神聖靈的事，反倒以爲愚拙。並且不能知道，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哥林多前書 2：11-14）

正如保羅所說，屬血氣的人不能知道也不能領會屬靈的事。對他來說，屬靈的事是愚拙的。所以一個被聖靈掌管的人想要與被血氣掌管的人分享屬靈的事，就像想越過一道深淵似的那麼難。

你試過給小孩子解釋某些事情嗎？有時候那真是十分困難，又令人沮喪的事。你心裡想，“他爲什麼不明白呢？這麼簡單，這麼清楚。他爲什麼看不見呢？”

而在屬靈的事上，屬血氣的人就像個無知的小孩一樣。

聖經告訴我們，屬血氣的人不能明白屬靈的事，因為他們缺少屬靈的分辨能力。所以耶穌說，“你必須要重生，才能見 神

的國。”若要能了解 神國層面的事，就必須從靈生。重生是一個必要的條件。

所以，尼哥底母的問題是理所當然的，“我怎樣才能重生呢？人要經過什麼過程才能重生呢？怎麼能有這事呢？”

於是，耶穌用了一個尼哥底母能明白的例子來解釋，就是在舊約民數記裡的一個故事。當以色列人在曠野飄泊的時候，他們開始埋怨 神，又埋怨摩西，說，“你們為什麼把我們從埃及領出來，使我們死在曠野呢？這裡沒有糧，沒有水，而我們的心厭惡這嗎哪。”（民數記 21:5）

因為他們對 神發怨言， 神就容許那些足以致命的火蛇進入百姓中間。不久，幾百個人就被蛇咬死了。於是以色列人趕快向摩西道歉，並求他為他們向 神禱告。摩西就為他們禱告，求 神醫治他們。

但是， 神沒有立刻醫治他們，卻為他們准備了一個痊愈的方法，但是要不要用這個方法卻得由他們自己決定。

民數記 21:8 說，“耶和華對摩西說，你制造一條火蛇，挂在杆子上。凡被咬的，一望這蛇，就必得活。”

摩西便造了這條銅蛇，把它挂在杆子上，置在以色列營當中。若有人被火蛇咬了，摩西便叫他們舉頭望這杆子上的銅蛇，他們便立時得到痊愈。

現在我來解釋這條銅蛇的意義。在聖經裡，銅總是代表 神的審判。以色列人獻祭的壇就是用銅制造的。（列王記下 16:15）此外，蛇在聖經裡是代表罪。（記得在伊甸園裡的蛇—創世

記 3:13) 可是，在這個例子裡，杆子上的銅蛇被舉起來則預表將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耶穌。耶穌說，“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約翰福音 3:3 然后在約翰福音 12:32 他又說，“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

耶穌其實是預言他將被釘死在十字架上。

所以在杆子上的銅蛇，就是代表耶穌親身擔當我們的罪，並且在十字架上被 神審判。

正如摩西在曠野舉起銅蛇，人子也照樣被舉起來。人怎麼能重生呢？就是藉著 神通過他兒子的死所預備的方法。耶穌背負了我們所有的罪，替我們死。當我們明白這個真理，並憑著信心仰望十字架上的耶穌，我們就了解到他是為我們的罪而死，承擔了我們該受的審判和刑罰。

我們來想像一下，現在是大約三千八百年前，就是當火蛇開始出現在以色列子民當中的時候。有一天，你與朋友在營中說話，突然有一條蛇嘶嘶的滑進來，並且在你朋友的腳上狠狠地咬了一口。你無助的看著他的腳腫了起來，再過一會兒，他開始痙攣。

於是，你趕快把他拖出營外，並且大叫，“趕快注視杆子上的銅蛇，就是那條摩西放在以色列營當中的銅蛇！”

可是他說，“我不明白那銅蛇怎麼能幫助我。”

“現在不是爭辯的時候了！”你說，“先看了再說吧！”

“可是我實在不明白啊！看看杆子上的銅蛇怎麼可能醫治我呢？我快要死了！”

“我也不知道這是怎麼一回事，” 你在忙亂中回答說，“我隻知道有幾百個人像你一樣被蛇咬了，但是當他們一望銅蛇，就都好了。你快看啊！”

“那太愚昧了。” 你的朋友堅持說，“我一定不要看。”

然後，他就死了。你覺得真難以相信，你要求他做的不是什麼可怕的事情，你隻不過要他舉頭看一看。他就是不明白也可以得到益處啊。

同樣地，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死，我們不需要明白如何從靈重生，也不需要了解怎樣會有徹底的改變，我們隻需要知道這是能成就的事。就像那在曠野的以色列人一樣，我們不必明白銅蛇的原理仍然可以得到痊愈。我們可以常常享受與 神交通，也可以體驗得著永生並從罪裡得到釋放的喜樂。

耶穌對重生的解釋是這樣的，“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祂的都得永生。”（約翰福音 3:14-15）。

一個沒有從靈生的人，充其量隻是三分之二的完全人。屬血氣的人總是感到自己的生命好像缺乏了一些什麼，於是他尋尋又覓覓，希望能填補裡面的空缺。問題是，人總是想以肉身上或感情上的經驗來填補內心的虛空。可是，一個人即使嘗盡世間所有感官上的享受與感情上的經歷，他仍然會覺得

若有所失。因為世上除了重生沒有任何事物可以填滿人屬靈的虛空。

人類生存的目的就是要敬拜 神。你若不敬拜那真實的永生神，你就會另外找替代品。那可能是你的房子，你的游艇，或者其他許多的東西。但總而言之敬拜是人類天性的一部分。

或者你覺得這一切未免太簡單了，你實在不明白一個人怎麼可能單單相信耶穌基督就會得著靈裡的誕生。但是事情就是這麼簡單， 神就是要它簡單到一個地步，連小孩子也能重生。

接下來，耶穌對尼哥底母講到 神愛世人。世人被罪毀壞，並且繼續因罪所帶來的後果而沉淪，但是一切信他的人，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 3:16）。

我再一次想起那些在曠野中的以色列人，他們如何把所有的難處都怪罪在 神身上，並把他們的苦況都歸咎於神。而實際上，他們本身才是罪魁禍首。這真是世人的典型例子！我們離棄 神，選擇順從肉體的生活。於是很快地，我們就嘗到放縱肉體生活所帶來的痛苦、虛空、沮喪、和各樣罪的苦果。順從肉體是致命的，就像被毒蛇咬到一樣，它會摧毀你，使你滅亡。

但是以色列人在曠野遙遠艱辛的旅程原不是 神為他們預備的。 神本來是想把他們帶進那應許之地，讓他們享受那肥沃的土地，並那地所出豐盛的土產。這些所有的福氣都是 神應許他們的祖先亞伯拉罕的。但是，他們拒絕了迦勒與約書亞所帶回來的見証。他們說，“我們不能上去攻擊那民，取那

地，因為敵人太強了。”於是他們轉回曠野，卻把他們所遇見的後果歸咎在 神身上。

如果今天你是活在曠野中，那不是 神為你預備的。 神不願意你過一個順從肉體的生活。祂期望你過一個在靈裡豐盛的生命，並享受與祂相交所帶來的一切祝福。

以色列人誤會了 神的用意，他們不明白為什麼 神會差派火蛇到他們中間。其實 神是要把他們帶回自己的身邊。是的，每當我們開始偏離正路，走近危險地帶的時候， 神就會容許困難臨到我們身上。 神知道痛楚往往能喚醒我們，叫我們回到祂的身邊。這不是 神要懲罰我們，乃是祂在對我們說，“回來吧！離開了我，你就會失去生命，就會被毀壞。這隻是你體會一下與 神隔離所帶來的必然災禍。”

這一切的目的都是爲了要把你帶到 神面前，使你從靈得新生命，並過一個與 神和好的美好生命。

若沒有 神的庇佑，以色列人早就死在曠野了。不要說四十年，兩個星期都活不過去。同樣的，即使你現在是處身於曠野的經歷中，仍然是 神在背後支持你。若沒有 神手的幫助與支持，我們五秒鐘都不能支撐。

你的生命也是 神的賜予。祂支持你，使你有機會認識祂的大愛，知道祂如此愛你，關懷你，讓你能從靈裡重生，並能完滿的得著 神所賜給我們的一切福分。

今天你可能正走在一條通往滅亡的歧路上，趁你還沒有完全被摧毀，趕快轉向 神吧！ 神奇妙的應許說，你隻要相信祂

兒子耶穌基督，你就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永生不單隻是時間長短的問題，乃是指著生命的品質說的。如果擁有很長的壽命，但是生命的品質極爲惡劣的話，那豈不是跟置身地獄一樣？但是隨從聖靈的生命是一種高品質的生命，是遠遠超過肉體層面的生存，更是超越我們所想所求的。

這就是 神想賜給你的生命，一個隨從聖靈的生命，一個與祂和好的生命。聖經說，體貼肉體的，就是死，但是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與喜樂。那才是 神希望你能得著的：永生、平安、喜樂。這個喜樂的來源是與 神和好的生活，因爲你知道祂常與你同在，帶領你，並認識到 神是掌管一切的。

一個人得以重生是藉著相信慈愛的 神差派祂的兒子親身擔當我們的罪，使我們的罪得到赦免。所以，當你接受耶穌基督作爲你個人的救主，並相信他爲你的罪死，你的靈便活過來，而一個奇妙又神秘的變化也會在你的心靈深處發生。突然間，你的生命變得豐盛，你也能體驗到靈命裡的一個新層面，那是你夢想不到，也從來不知道它是存在的。

這個變化是如此偉大奇妙，也遠遠超過人所能經驗到的，你會發現自己無法以話語來形容它。保羅說他在靈裡所經驗到的一切是如此奇妙，是人不可說的。（哥林多后書 2：4）世界上沒有一種語言能夠把它描述出來。

耶穌是在說，“如果你想看見天國，如果你要明白天國，你就必須重生。”

人若想進 神的國，就必須重生。隻要定睛看著耶穌基督，因爲祂爲你的罪釘死在十字架上，相信祂和祂對你的愛，這個

奇妙的變化就會立刻發生。“你是否經歷過從 神的靈而重生呢？”如果答案是沒有，其實這過程是非常簡單的。

以下的兩種情況，你一定屬於其中的一種。但是屬於哪一種在於你與耶穌基督的關係如何：你要是憑著信心依靠那為你釘死在十字架上的耶穌，或是你一意孤行，不願意作任何改變。這是很有意思的一回事，做一個迷失的人，你就不用作任何事，隻要繼續做你平常做的事，你就是走向滅亡了。

但是，如果你願意仰望十字架，並相信那為你的罪而死的那一位，那麼神就會把祂的禮物白白的送給你。

這禮物就是永生。

認罪禱告

如果你希望與 神有一個親密的關係，並確定你的罪已經被完全赦免了，你可以作以下的禱告。

天父阿，我來到你面前承認我的罪，並求你的赦免。主啊，我感謝你，因為你說，我若認自己的罪，你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的罪，洗淨我一切的不義。我願意從我的罪回轉，並過一個討你喜悅的生活。所以，主啊，求你幫助我，藉著你的聖靈賜給我力量，使我按你的旨意生活。

耶穌基督，我感謝你為我死在十字架上，為我的罪付上了代價，又從死裡復活。我現在願意接受主耶穌作為我的救主，我的主，和我的朋友。

我還要向天父獻上感謝，因為你說過，若有人到你這裡來，你一定不會丟棄他。感謝你賜給我在基督裡的新生命。我把生命完全交托給你，求你塑造我成為你要我成為的人。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阿們。

接著下來 . . .

如果你已經決定接受耶穌基督作為你的救主，你就已經重生了。這裡有幾件事情可以幫助你在基督裡成長：

1· 禱告 -- 禱告就像一條能達到 神那裡的電話線一樣。能每天與祂交談是非常重要的，而且談得越多越好。請參考腓立比書 4:6

2· 研讀聖經 -- 聖經就像 神寫給你的情書一樣，你花越多的時間去讀它，你就會越來越愛 神。請參考彼得前書 2:2

3· 與肢體交通 -- 你需要有同心的朋友來鼓勵你在主裡成長。所以找到一群相信聖經並愛 神的弟兄姐妹一起聚會是非常重要的。請參考希伯來書 10:24-25

4· 作見證 -- 要與別人分享你對耶穌基督的信心。你若求神，他就會指示你如何向人作見證，並在什麼時候作見證。請參考馬可福音 16:15

願 神祝福你！我們盼望你在主裡不斷的成長，並且更加親近神。

查克史密斯牧師是美國加州可斯他梅莎市各各他教會的主任牧師。

他教導聖經已有五十多年的經驗，他的著作包括：《活水》，《恩典如何改變一切》，和《有效禱告生活》等等。